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刘衡作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高速”、“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履历如下：

本人博士，博士生导师，国家基金、省科技厅项目专家、多家企业战略顾问。2015年6月至2023年6月任中山大学副教授，2023年6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教授。2022年8月至今任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5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26日起，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本人在任职后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1、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4次，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股东大会未召开过。

2、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召开了1次，本人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应参加会议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或视频会议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1	1	0	0	0	否

3、出席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情况

本人于2023年12月26日起，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本人担任委员后，董事会会审计委员会未召开过。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本人担任委员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过。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本人担任委员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召开过。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2024 年，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能作用，积极参与公司决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是本人就 2023 年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履职情况汇报。

独立董事：刘衡

2024 年 3 月 15 日